关于"全能神教","东方闪电","常受主派","呼喊派"等 异端邪教盗用和混淆李常受圣工职事的严正声明(二)

2013 年 3 月 李常受神学思想资料室,美国加州安那翰

呼喊派、常受主派、东方闪电和全能神教是异端邪教

纲要: 历史的回顾和今天的现实

附录:一,在中国大陆所谓的"呼喊派"

二, "常受主派"的缘起及演变

三, "东方闪电"与"全能神教"的由来

四, 李常受圣经的教导, 有关呼求主名的实行

五,"小群"(聚会所)与所谓"呼喊派"在真理和实行上的不同

历史的回顾和今天的现实

80 年代初期,中国改革开放,海外华人,成千上万,遍访祖国,其中基督徒为数不少,与国内信徒接触之间,不免有属灵交流。美国水流职事站和台湾福音书房出版之文字书刊,在海外早已流传甚广,深获基督教界各方人士欢迎,于该段时间内,也流传至国内各地。在国内信徒爱慕真理的背景下,这些文字书刊广受欢迎。许多渴慕真理、爱主的真基督徒,在这些纯正的圣经教训之下,获益甚多。

在这些基于圣经的教训与实行中,最遭受误会的,就是'呼求主名'的实行。 其实,基督徒聚会处(又称为"小群"、"聚会所"、"地方教会"、"地方召 会")德高望重的牧长李常受,虽教导呼求主名的实行,却从未提倡盲目的喊叫, 更未以此实行自成一派。他也教导信徒要遵守秩序,服从掌权的,不参与任何抵挡 政府的活动。

1976 年,文化大革命结束,中国开始拨乱反正,教育开始走上正轨,经济开始重新发展。1978 年,邓小平宣布改革开放,同年通过的新宪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公民有信仰宗教的自由。基督教经过文革期间的沉寂,重新恢复生气,在全国各地蓬勃发展。

1982 年 2 月,浙江东阳、义乌两县的基督徒与当地民警发生冲突。同年 6 月,香港一些基督教媒体开始报导此事。这些报导引用一封名为"请为东阳的众肢体代祷"的油印传单,传单中表示 2 月 28 日在东阳,"金炳甫、陈松林等人,煽动利用一批不明真相的社员群众及民兵,冲入聚会的地方,绑架弟兄姊妹,殴打、甚至侮辱我们的弟兄姊妹"。这样的报导一出,海外基督徒群情激昂,各中英文基督教媒体纷纷加以转载、报导。《百姓》杂志于 6 月发表的"宗教自由与政治自由的交锋"一文中,直指"这是意识形态的问题","消灭一切宗教,是他们从不改变的目标"。位于香港九龙西洋菜街 26 号的《主在中华》编委会编印,于 1982 年 5 月发行的《主在中华》(专辑创刊号)中,也转述了油印传单中的呼召:"近几个月来,在中国大陆,特别是广大农村,人数众多的地下教会受到越来越严重的逼迫,这是我们这末了一代与邪恶的争战,因撒但知道自己盘踞空中的日子不多了,他要作垂死的挣扎。"一时之间,东阳义乌事件成了中国政府与家庭教会之间的争斗。

同年 10 月,香港基督教协进会张煦群,莫树恩合写了一篇"东阳义乌事件的 另一面一异端邪教在中国的流传",刊登在《信息》杂志和 11 月的《七十年代》 杂志上。这篇文章指出"1980年,洛杉矶'地方教会'组织的领导者李常受以探 亲的名义到福建,开始在当地发动了一个自称为'新约教会'的运动,这个运动逐 渐从福建传自浙江,河南一带,发展成现在的'呼喊派'",而义乌事件是"两百 多名的呼喊派人冲入去捣乱"。然而,这个说法并没有成功说服海外基督徒,包括 《莫忘神州》在内的多家杂志纷纷回文反击。根据《主在中华》所刊,一份由"浙 江省义乌县基督徒"于 5 月 22 日所署名的油印传单"义乌县基督徒给浙江省政 府,省长,并请转国务院总理赵紫阳的上诉书"中指出,乃是公安人员和联防队员 打伤信徒, 并抓走三十余位信徒。 陈情书中只字未提呼喊派的信徒闹事, 並且事件 发生的地点是在北门的礼拜堂,明显不是小群的聚会点。Tony Lambert 在 12 月 23 日翻译的"东阳义乌事件的另一面" (The Dongyang and Yiwu Persecution: Another View")中也指出,"我们有足够证据显示,在东阳义乌受到迫害的地下 教会,并不属于李常受的'地方教会'或是'呼喊派'"。附带一提,李常受自 50 年代离开中国后,就一直没有回到大陆,文中所提李常受于 1980 年以探亲的名 义到福建发动"新约教会"运动,明显与事实不符。张、莫试图将中国政府与家庭 教会之间的对立,转移到中国政府打击异端邪教上,藉此缓和海外基督徒的情绪, 此举并不成功。30年后的今天,我们再回头看历史,那是80年代少数宗教人士与 政府新宗教政策执行的冲突,和李常受或小群的信徒没有任何关系。

因着此事严重影响中国改革开放后的国际形象,1983 年 1 月底,前中央统战部副部长江平奉指示组织考察团到上海和浙江调查呼喊派的问题,并到浙江听取关

于东阳义乌事件及呼喊派的简报。根据国内北京华文出版社 2009 年出版,由江平 所著《考察调查辑要》书中说到有关呼喊派的历史纪录报告中,归纳出以下三点:

- 1. 呼喊派源出于小群派, 1956 年打击倪柝声反动活动后有了分化, 1980 年 2 月开始活动的为呼喊派
- 2. 呼喊派是政治上的反动派
- 3. 有关部门采取收容,拘留,传讯形式打击了少数坏家伙,将少数呼喊派坏头头除名,团结教徒群众。来教堂礼拜的只要不呼喊,即可一视同仁。

江平在《考察调查辑要》中说: "国外反动势力对于地下教会寄予极大的希望,认为这是对坚持唯物论的中国共产党的空前挑战,甚至狂妄地说,在未来的属灵战争中,他们将与基督一同胜利"。江平在 4 月 18 日呈给中央三部门的《关于处理呼喊派问题的报告》中结论:

"香港出版发行的反动刊物《主在中华》号召一切国际反动势力'与大陆各地肢体(地下教会)一起,在元首基督的率领下,投入这场末世对抗邪恶的属灵争战'。幻想在这场战争中,他们'将同基督一同胜利'。这就充分表明,国际反动势力策动我国一些反动份子组织'呼喊派'的真正目的,就是要颠覆我国人民民主专政和社会主义制度。"

从这份报告中可以看出,这个事件原本只是少数"坏家伙"扰乱社会治安的局部问题,但因海外反对政府新宗教政策热心人士的舆论批评,在中国政府眼中,成了一个反政府的政治运动。

然而,另有少数人,因对圣经教训认识上的浅薄,或因个人野心,唯利是图而 走入极端,导致了实行上的偏差。这些人在国内各地出现,其言论似是而非,其行 径为社会治安带来莫大的困扰。虽然他们只占极少数,但由于资讯不足,一些特殊 个别的案例反而造成了相关群体的广泛定义。在这种混乱的情况下,政府当局实难 辨明其真伪。

事实上,"小群"(聚会处)基于圣经的教训,追求最高标准的道德,且奉公守法,虽依照圣经有"呼求主名"之实行,却未自成一派,遑论扰乱社会秩序。唐劳麦卡因在《今日中国宗教一政策与实行》(Donald E. MacInnis, Religion in China Today: Policy and Practice)一书第 322 至 323 页写": "一些'小群'的年长圣徒···传扬真正的福音;他们从未抵抗政府,也未曾有违法之举。"因此,"小群"(聚会处)的基督徒,绝非一班不服政府、扰乱社会之人。

已过十年,中国最大的基督教刊物《天风》杂志,在提醒信徒小心异端邪教时,都没有提到"小群"(聚会处)或"呼喊派",甚至在 2004 年《天风》杂志 第 9 期中,还代刊了一篇由蔡凌云、区应毓所写,向"小群"(聚会处)致歉的道歉启事,内容如下:

"2003年9月,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我们合着的《异端与邪教》一书。 我们本想通过该书提醒人们对异端邪教要高度警惕,不要陷入其所设立的 网罗,而使自己的生命和财产遭受损害。但由于我们的疏忽和不够严谨, 在选材和编排上出现了错误,将原真耶稣教会列入异端邪教,对原'小 群'(聚会处)也存在不正确的表述。今年年初,当我们发现此问题后,就 同出版社和发行单位磋商,停止了该书的发行,并回收和封存了大部分书 籍,但有极少部分流入了社会。目前我们仍在和出版社、发行商进一步回 收此书。

该书的出版发行,给有上述原宗派信仰背景信徒的宗教情感造成了伤害。 在此,藉《天风》一角表示我们诚挚的歉意。(注:《异端与邪教》为蔡 凌云、区应毓合着)。" (第55页,晓望编辑)

在 2005 年 1 月《天风》杂志第 28 页〈提高信徒辨别异端邪说的能力〉一文中,作者晓理点名了中国当前的异端邪教:

"在社会转型期间,各种思潮、观念和学说不断涌现,多元化、全球化难免混杂着消极、颓废的说教,对中国教会构成一定的冲击和影响,更有一些貌似宗教、实为邪教并打着基督教旗号的垃圾污染着中国基督教的神圣性。它们如同瘟疫,严重的扰乱了社会的正常秩序。其中有灵灵教的华雪和,自称是今天的'耶和华神';有自称'被立'的吴扬明;有自称为'接续基督作救主'的门徒派的许三赎;还有'使徒派'的左坤及东方闪电的'女基督'等等。"

2007年3月《天风》杂志第30页的〈"东方闪电"再剖析〉一文中,作者常乐文提到邪教东方闪电时,说到:

"邪教'东方闪电'又名'实际神',是假冒基督教名义成立的邪教组织,其创始人是黑龙江省阿城的赵维山。赵于 1993 年逃离东北,来到了河南省。在那里,他假借圣经中'闪电从东方发出'一句,正式定名为'东方闪电',并编印'经典书卷',发展教徒,迅速在全国各地传播蔓延。···'东方闪电'在搞教主崇拜方面,与其他邪教相比,是有过之而无

不及。该组织中的'女基督'邓某,自封为'全能神',宣称人只有信靠她才能得救,因此,要求教徒必须敬她、事奉她、绝对地服从她,甚至连婚姻家庭也不能自主,使教徒们失去对社会和家庭的责任感,不顾一切地为她效力。正如邓某在其'书卷'中所说: '我是独一神的自己,只有人在我面前跪拜,没有我在人前屈服。'"

以上三篇《天风》杂志论述目前当代中国大陆异端邪教的报导,都未提及李常受之名。至于政府所称的"呼喊派",就是那些对圣经教训认识不清,误入极端,以致实行偏差、扰乱社会秩序的少数份子。经过多年来政府的管理,除了赵维山目前仍消遥海外,其他"少数坏家伙"—或引用前中央统战部副部长江平的话—其他"少数呼喊派坏头头",均已被除名。"呼喊派"这辞在中国大陆几乎已是个历史名词,已不足以对新中国的和谐社会造成任何威胁。

笔者和两位台湾同工曾于 2005 年 7 月 26 日专程到南京官邸拜会丁光训主教,有将近一小时的会谈。一周后,此谈话纪录由丁主教的办公室发给我们,其中有关丁主教的谈话内容摘录如下:

"听了三位的介绍,对我来说很新,你们在我身上会发现许多我的无知。 我非常愿意学习这些年中聚会所走过的路。你们是代表一种中国的基督 教。最近几年来,我和同事去访问中国的基层教会,教会弟兄姊妹的接待 让我感到'这也是基督教',这句话很简单,但很有力量。所以我们没有 权利去评判,以为只有自己才是基督教。你们令我感动,因为你们带来的 也是基督教。我们应该欢迎并且了解,今天下午你们就是讲你们的观点: 你们是爱国的,是反'台独'的,对于传福音是和大陆教会同样重视,并 不是代表着另一种基督教。听了你们的谈话,应该承认我们是一体的。在 这许多年中我们是分开的,但耶稣基督的福音藉着你们在台湾和世界各地 传开,是奉着基督的名做的。在大陆我们基督教需要再教育,因为我们是 盲目的,也有骄傲的感觉。因为大陆信主的人,多以老大哥自居。你们是 否对于和大陆弟兄姊妹的交流带着很大的期望,我相信他们是很愿意听 的。"

"我也非常赞同,很多时候是容易造成误解。误解积累存在很久了,清除误解就会有大量的工作需要做。···我可以肯定宗教干部若干年前对宗教有错误的看法,对李常受等人也有不正确的看法。···今天是个很好的机会,我希望以后不但在南京,也有许多别的机会来回顾、悔改和交流,应该很有价值。你们几位代表的也是基督教。我们容易把陌生的东西看成是错误

的东西,自然而然产生一种习惯。我们一定要改变,我们应该在《天风》 上发表文章来说明。现在共产党员多次表态他们对宗教(过去)的看法是不 对的,现在对了,对此我们非常欢迎。我们都相信同一位主,在我们内部 容易交流,但一定要有人发起带头。…可能你们心里还有要求和想法在这 里提出,你们还可以通过写信和其他途径来开始使我们有很好的交流。"

从丁主教的谈话中,我们可看出以下四点:

- 1. "小群" (聚会所)带来的也是基督教,我们应该欢迎并且了解。
- 2. 耶稣基督的福音藉着"小群"(聚会所)在台湾和世界各地传开。
- 3. 宗教干部若干年前对宗教有错误的看法,对李常受等具体人也有不正确的看法。误解积累存在很久了,清除误解就会有大量的工作需要做。
- 4. 通过写信和其他途径来开始使我们有很好的交流。

我们对于丁主教谦逊、诚恳的态度和这番心腹之言表示敬佩,也盼望藉着沟通、回顾与交流,促成整体基督教在中国大陆美好、合一的远景。

中国人有句俗话: "一元复始,万象更新"。我们盼望此文能澄清对李常受与"呼喊派"所有一切历史上被误解的混淆与不实记载。我们由衷盼望照着圣经的教导,基督徒在社会积极发挥作光、作盐的功能,接受在上执政掌权者的引导,荣神益人,为着共创中国和谐社会幸福大环境的远景一同努力。

在中国大陆的所谓"呼喊派"

一 打击"呼喊派"的运动

1983 年 6 月间,中央政府向全国发出通告,要严厉打击并坚决取缔反动组织"呼喊派"。据政府发出的通告所称,"呼喊派"是一打着宗教旗号进行非法活动的反动组织。他们狂呼乱叫、煽动闹事,扰乱社会秩序;他们煽动狂热,危害公民生命安全;他们赶鬼治病,残害人命;他们造谣惑众,骗奸妇女。

二 运动的扩大化

然而,这场打击所谓"呼喊派"的运动,从一开始就明显地扩大化了。中央政府的通告一发出,各地公安机关就开始抓捕凡呼喊主耶稣名字的人。

三 判定"呼喊派"的标准?

中央政府的通告是一回事,各地的具体执行又是另一回事。到底什么是判定"呼喊派"的标准呢?尽管各地不尽相同,但大体是按以下两个标准。一是呼求主耶稣的名,另一是阅读李常受的著作。

四 运动给教会带来的结果

一些信主年日较久的长而老者。他们圣经真理装备较好,在教会中负牧养、照顾责任。这一批教会中 的"长老"被关押之后,各地的弟兄姊妹就变得群羊无牧。正像保罗在使徒行传二十章,警告以弗所教会的话,"我离开以后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要勾引门徒跟从他们。"(行传二十 29-30)保罗这话完全应验在河南省的众教会中。在以后的年 间,各种异端邪说,邪教团体及各种怪诞奇异的现象都陆续发生了。

"常受主派"的缘起及演变

一 程有的异端邪说:拜"父"的产生

常受主派起源自程有,程有这人原属于基督教的路得会,1980 年主的恢复在鲁山县兴起后,他就和当地聚会处的信徒有接触。但这人一直很有野心,想要作头却没有机会。 直到1983 年教会因打击"呼喊派"运动遭到逼迫,带头弟兄们都被捕入狱,他的野心就此显明。1987 年初他作了一个梦,声称从神那里得了大启示,说: "神已膏他作"中华大地之父"。"但这样的说法,立即遭到同工弟兄们的断然拒绝。碰壁之后,他还不死心,自己跑到安阳市召集其他各地教会的负责人聚会。在聚会中,他先是声称自己是鲁山教会来的同工,接续前面弟兄传扬国度的福音,然后,就开始传讲他从梦中所得,他是"中华大地之父"的所谓"大启示"。他称那次聚会是"认父的聚会"。在那次聚会中,叶县的蓝强石表态,积极接受程有为父,程有就立他为"河南省的父"。蓝强石又在河南省的各县、市、乡、都设立所谓的"父"。

此后,他们的做法就是,每个信徒都要向自己乡的父祷告,乡的父向县的父祷告,县的父再向省的父祷告;省的父再向程有祷告,程有才能向天上的父祷告。他们的说法是,天上的父太远、看不见,向地上的父祷告,才最方便。

二 从"作父"到"作王"

以后,程有、蓝强石等人又自称是人子,是二次降临的耶稣,是隐密降临的基督,是国度的门,若不通过他们,就不能进国度,他们就是天国的王,可以有权柄行异能。因此在他们的聚会中,当场就有人向他们下拜,称他们为主为王。

三 从"作父、作王"到拜"常受主"、"常受王"

到了 1988 年少数跟从程有、蓝强石的人又改头换面,把他们所称的"父"、"王"都转嫁到李常受的身上,以 往称程有等人为主、为父、为王的,现在改称李常受为主、为王、为父,于是,才有所谓的"常受主"、"常受王"的称号。此后在他们的聚会中,他们把诗篇 150 篇的"你们要赞美耶和华"都改成"你们要赞美常受王"。在他们的祷告中,又改为奉常受主的名祷告,在为人施浸的时候,奉常受主的名为人施浸。

四 李常受对"常受主派"的回应

1988 年,台湾某基督徒回河南省某地探亲,参加当地的一个聚会,正是"常受主派"的一个聚会,亲耳听到了他们的异端邪说,亲眼目睹了他们的愚昧无知作法。回台湾后,他写了一篇文章登在香港一基督教刊物上。该刊物的主编正是李常受的老朋友。他就寄了一份刊物给李常受。李常受看了有关的报导,难以置信地说,"人那能如此愚昧呢?也许是有人在造谣攻击。"

1989 年,河南省一弟兄来到美国,在感恩节期间,见到李常受弟兄,将河南省所出现异端的来龙去脉详详细细地讲给他听。他这才确知国内真有此等事情发生。该弟兄进一步指出,这个异端、邪说的出现,在河南省的确迷惑了不少的人,尤其是对初信者。为了挽回这些受迷惑的弟兄姊妹,也为了维护国内有正统的教会生活,请李常受弟兄用录音带的方式,或通过电台广播,亲自阐明真理,把正确的信息释放出去,陈明敬拜人的错误。这样,一面可以挽回无知的受迷惑者,一面也可以澄清事实。

李常受弟兄知道详情后,极为关心,一面积极为国内圣徒们祷告,一面寻找解决的方法。1991年夏季训练一结束,他就专门录制了一卷录音带。该录音带的全部内容如下:

亲爱的弟兄姊妹,我得到确实的消息,说,"你们在那里把我当神敬拜,称我为主,称我为王。"这话我实在觉得极不妥当。照着圣经的教训,你们绝不可把人 当作神来敬拜。

在圣经中,使徒行传十四章 11-18 节说: "众人看见保罗所作的事,就用吕高尼的话大声说:"有神藉着人形,降临在我们中间。"于是称巴拿巴为丢斯,称保罗为希耳米,因为他说话领首。有城外丢斯庙的祭司,牵着牛,拿着花圈,来到门前,要同众人向使徒献祭。巴拿巴、保罗二使徒听见,就撕开衣裳,跳进众人中间喊着说:"诸君,为什么作这事呢?我们也是人,性情和你们一样。我们传福音给你们是叫你们脱离这些虚妄,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祂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二人说了这些话,仅仅拦住众人不献祭给他们。"

所以圣经在这里清楚地给我们看见,即使是那样把恩典带给人的使徒们,人若 把他们当作神来拜,使徒们也是万万不许可,禁止拦阻他们的。因此我藉着这一点 的话语,请求你们把这件事完全停下来。绝不可以把人当作神来拜,或称他为主、 为王,这实在是等于拜偶像,更是亵渎神、得罪神的。我再次请求你们接受这一点的话,把这事完全停下来,不可以再作了。并请你们也为此费神转告,也许别处也有这种情形,务必请他们也停下来。这样,在神面前有一个改过,才能讨神的喜悦。 但愿神恩待你们,祝福你们,我也在此多多谢谢你们。

1991 夏季 李常受弟兄录制

"中华大陆行政执事站"的异端传单

"常受主派"异端在安徽省的一个变种,就是所谓"中华大陆行政执事站"。 该组织是由安徽省肖县的王永民为首成立的。该组织于 1995 年 4 月在全国许多城 市散发 许多反政府的异端传单。该传单的标题骇人听闻、危言耸听—"爆炸新闻 震惊世界 告中国十三亿人民书",落款为"宇宙中心美国洛杉矶执事站,中华大 陆地方 教会执事分站"。

该传单内容低级庸俗并且完全违背圣经、违背基督徒的信仰,是异端的、邪恶的。该异端传单竟将人说成是羔羊、主、基督、生命、道路、世界的光。这不仅是对神的亵渎,也是对圣经的诋毁。该传单在倾向上明显是反政府的,与社会善良风俗相 违背,更与我们基督徒的信仰和教训完全背道而驰。

"东方闪电"与"全能神教"的由来

赵维山原籍是黑龙江省阿城市永原乡人。一九八六年与河南省的呼喊派信徒交 往频繁。一九九二年阿城警方接到了永原乡村民的反应,抗议他们聚会扰民,聚会 时拉着窗帘,窗外音响震动,经常到半夜。当地派出所对他们进行教育限制,过了 几天还是照常,而且更加恶化。赵维山说常受主的灵已落在他身上,聚会时他坐在 前面,每人每次都必须跪在他面前,让他按手在他们头上祷告、传输灵。每次聚会 不许开灯,无论男女谁跪的时间长,谁就是向他忠心的。他信徒的亲属和不信的家 属极其反对这样的聚会。赵维山说若谁反对,说我们长短,我要神叫他们不得好 死, 家破人亡。邻居因他们太扰民向派出所报警, 趁他们聚会时警方堵住门口, 令他们开灯。赵维山在混乱之时从后面小窗逃走,只有他一人逃脱。聚会家庭夫 妇同赵维山骨干被拘留教育,趁这期间赵维山回到聚会家庭将他们的女儿领走,以 后据说他们在哈市原二副食商店附近居住。赵维山说那女孩是女基督降临,只有他 自己能接近女基督。他说他是大祭司,只有大祭司独自一人能接近照顾女基督。他 说他冒着生命危险和各种谣言保护女基督,女基督降临快速如东方闪电,要亲自向 他说话,说末后的大灾难预言。他要整理出版,以顶替圣经,凡女基督所说的话 都要实现。他还说因为神是全能的神。基督头一次来是男的,第二次回来是女的, 这就是所谓东方闪电、全能神、女基督的由来。

赵维山背离信仰,弃绝圣经,道德败坏是个地道的异端分子。他攻击共产党是启示录里的大红龙,女基督要将共产党这大红龙从天上摔到地上,从地上赶到火湖里。 大红龙掌权给人民带来巨大的灾难,全世界的共党国家都要灭绝。中国大红龙这尾巴,女基督要把它踩在脚下。他的跟随者疯狂的向他们原在的教会熟人推广女基督来临邪恶的教训,很多初信者,年龄大的信徒,和圣经知识不足的信徒上当受骗。他们手段恶劣,假利用帮贫、色诱、找工作、介绍对象等迷惑信徒,最后导致很多青年女信徒、家庭妇女信徒离家出走。有的离婚,有的一去不回,将家所有的钱带走失踪;有的卖房、卖牲畜失踪,给正确的教会生活和信徒家庭带来很大破坏。他们最常用的诡计如下:

- 1. 把人骗去后,他们安排自己人装被鬼附,让骗来的人赶鬼,越赶越凶。他们有人出来说这鬼是他们带来的,威胁骗来的人并大打出手。而后他们出来用女基督赶鬼,装鬼附的人就好了,他们就说耶稣的名已经过时了,女基督早已来临,骗得很多人。
- 2. 把一个鸡蛋写上女基督偷着放到别人家里,说女基督来找他,他家有福了。

- 3. 把写字的纸条放进鱼肚子里给别的信徒送去,说女基督寻找他们。
- 4. 抓一个鸽子腿上绑着布条,带着字夜间给骗来的人,说女基督已来临。
- 5. 趁信徒家女人不在,用色情勾引男人,破坏很多家庭。
- 6. 他们找有基督徒的地方,等天黑找信徒家,用女孩卖物品的苦肉计骗娶不起 媳妇的男人,不论年龄,当晚结婚,几天后将男人带走。
- 7. 他们用自己比较好的男人信徒,说是博士,工作好,家里有人当大官,骗走很多信徒家的女孩和妇人,有的至今未归,音讯皆无。
- 8. 撒谎是他们诡诈的作为,说是全能神给他们的智慧。
- 9. 那时他们送录音机和磁带,强要别的信徒接受,不接受女基督的就不得好死。
- 10. 凡进入东方闪电的人必须与女基督起誓,若背叛不信,不是孩子死,就是全家灭亡,还签有书面字据。

赵维山写了八本书,书名不一样,内容都一样。每书不到四百页。发布最多的 地方是东北和河南,其他各地也有。这八本书名是;

- 1. 救主早已重归
- 2. 圣灵的五步做工
- 3. 闪电从东方开始
- 4. 审判从神家起手
- 5. 女基督隐秘的做工
- 6. 女基督最新说话
- 7. 世界末日的审判 灭绝大红龙(共产党)
- 8. 末日大灾难的来领

受害最多的是"小群"(聚会处)的信徒,因为他们拿着"小群"(聚会处)的恢复本圣经、李常受的书籍,和自用材料做掩盖,伤害信徒,散布异端教训,反对政府并残害教会信徒。

李常受按照圣经的教导,有关呼求主名的实行

"呼求主名"的实行不是任何基督徒个人的新发明,也不是新约的新作法,乃是开始于旧约的第一卷书—创世纪(创四 26),开始于人类的第三代—以挪士,并贯穿整本圣经的。圣经中直接教导信徒"呼求主名"的经节有七十处之多,其重要性由此可见一斑。在诗篇中,诗人们更是提到'呼求主名'达三百三十次之多。李常受只是从圣经中看到了这一简单易行、接触主的方法,将其恢复并付诸实行而已。

在使徒行传里,彼得引用旧约约珥书上豫言基督的一句话,"那时,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所以,一个真正得救之基督徒的明显表现就是求告主名。在原文,求告是由"在···上"和"(按名)呼叫"所组成(call upon···)。虽然因着中国文化,我们使用"求告"比用"呼求"、"呼叫"或"呼喊"更"文明"些,但原文确实是"呼求"、"呼叫"或"呼喊"的意思。虽然圣经中没有规定呼求的"声量分贝",但"呼求主名"总是以发声呼叫为定义,甚至像司提反殉道时大声的呼喊一样(徒七59~60)。这样的呼求显然是因人、因地、因时、因环境、因需要、因心情、因情形···等而定。甚至,有一些基督徒只是默默地、不出声地呼求,虽然这不是圣经中的普遍指示,但仍是"呼求"的一种形式,只是从心里呼求,未发声而已。

早期的信徒在各处都呼求主名。(林前一 2。)对不信的人,尤其是对逼迫基督徒的人,呼求主名成了基督信徒普遍的记号。(徒九 14, 21。)司提反遭逼迫,被 犹太人用石头击打时,曾呼求主名,(徒七 59,)这必定使逼迫他的扫罗印象深刻。(徒七 58~60,二二 20。)然后,不信主耶稣基督的扫罗以他们的呼求为记号,到处逼迫那些呼求主名的人。(徒九 14, 21。)等到他被主得着以后,那把他带进基督身体交通里的亚拿尼亚,立刻嘱咐他要呼求着主的名受浸,(徒 二二 16,)向人表明他也成了这样呼求主名的人。保罗在提后二章二十二节对提摩太所说的话,指明早期所有追求主的人都呼求主名(参 King James Version: call on the Lord)。毫无疑问,他是一个这样实行的人,因为他嘱咐他的青年同工提摩太要照样作,使提摩太能和他一样享受主。

不但圣经的第一卷书创世记记载了呼求主名的开始,在整本圣经的最后一卷书 启示录的末了,使徒约翰还在呼求主名,"主耶稣阿,我愿你来!"呼求主名的声 音回荡在整卷圣经里,从始至终贯穿在圣经里,成了信徒和神接触最直接了当的方法。

可见,呼求主名对一个基督徒来说是最基本的得救标志,是对主名的一个承认。呼求主名对一个得救的基督徒来说,基本到一个程度,如同呼吸一样。人几时停止了呼吸,生命也就随之停止;照样,一个基督徒几时停止了呼求主名,他的灵命成长必然受到拦阻,以致有些基督 徒的行事为人,反而成了基督十字架的仇敌。人的呼吸可以是一般呼吸,也可以是深呼吸;同样的,呼求主的名可以是低声,也可以是高声。

"小群"(聚会处)与所谓"呼喊派"在真理和实行的不同之处

一 关于其定性

- 1 "小群"(聚会处)是接受倪柝声、李常受所教导完整齐备、不偏不倚之圣经 教训与实行的正统基督徒信仰团体。
- 2 "呼喊派"乃是指一般对圣经教训认识不清,也从未真正愿意接受李常受率领的众弟兄姊妹们的属灵帮助,误入极端,以致实行偏差,沦为扰乱社会秩序之极少数极端和狂热份子。

二 关于圣经观

- 1 "小群"(聚会处)的教训均以圣经为独一无二的标准。倪柝声说:"圣经是我们独一无二的标准"(注 1),李常受说:"圣经乃是神吩咐人写的话,(出三四 27,)是神的灵藉着人说的话,是神的话藉着人的口说出来,(撒下二三 2,)是人被圣灵感动所说出的话。(可十二 36。)旧约是神吩咐先知所说的话;(耶一 7;)新约有的是神在主耶稣里面所说的话,(约十四 10,)有的是圣灵指教使徒们所写的话。(林前二 13。)圣灵指教使徒所写的话,是像旧约圣经一样神圣。(彼后三 15~16。)所以全部圣经都是出于神的话语,逐字逐句,一撇一画,(太五 18,)都是神所默示的,人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启二二 18~19。)"(注 2)
- 2 "呼喊派"对于圣经权威刻意制造误解,误引信徒可以不必遵守圣经教训。

三 关于基要的信仰

- 1 "小群"(聚会处)以整本圣经为信仰的独一标准,但认同、接受使徒信经、 奈西亚信经的全部内容。李常受认为,"按我的研究和查考,(使徒信经)所摆出 的每一点都是对的,并且相当深入而透彻,...根据使徒信经为决断,订定了所谓的 奈西亚信经...。"(注 3)
- 2 "呼喊派"未能接受整本圣经的纯正真理为信仰的独一标准,对三一神缺乏正确领会,排斥三一神信仰,也不认识基督的身位—是完整的神也是完整的人—的真理。

四 关于三一神的信仰

1 "小群"(聚会处)接受关于三一神完整的启示,相信神只有一位,但同时有父、子、灵三方面的讲究,并且这三者是自过去永远至将来永远同时共存,彼此内住。一面神是绝对独一的,一面祂却永远有父、子、灵的分别。李常受的教训中有强调"一"的一面,也有强调"三"的一面。在传统神学中,只接受"一"的一面就变成形态论(Modalism),只接受"三"的一面就变成三神论。(注 4)

李常受的教训,一面指出神只有一位,所以按照其素质,三者乃是"一"。故此,"子与父原是一",(约十30,)并且子的名称为"永在的父"(赛九6)并"末后的亚当,成了赐生命的灵"(林前十五45下)。但是,李常受的教训同时指出,神是清清楚楚有父、子、灵之分别。"父是起源者,制定了神圣的经纶;(弗一9~10,三9,提前一4下;)子完成了父所制定的神圣经纶;(约五19,八28;)灵将子所完成的应用在神的选民身上。(十六13。)即使如此,祂们在经纶的三一里仍然是和谐一致的。(十30,十七21,23。)父在天上说到子,子在地上站在水里,灵如同鸽子在空中飞翔。(太三16~17。)父在创立世界以前就拣选了信徒,子在时间里救赎了他们,灵在他们相信子以后印涂他们。(弗一4,6~7,13。)在圣经里这样的话,有力的证明父、子、灵在经纶上乃是三。因此,神的选民有分于三一神所作成的,并享受三一神的工作和三一神自己,使他们得着满足。"(注5)

2 "呼喊派"对三一论的观点失去平衡,过分强调"一"的一面,而落在形态论异端中。形态论强调父成为子,再没有父;子成为灵,再没有子。故此,父、子、灵不可能同时存在。

五 关于基督的身位

- 1 "小群"(聚会处)持守基督的神人二性。一面高举基督是完整的神、创造主,一面也承认基督是完全的人、是受造者。李常受说: "基督是神, 祂是创造者; 然而,基督是人,有分于受造的血肉之体(来二14上)。" (注6)
- 2 "呼喊派"因对基督身位的认识失去平衡,过分强调基督是受造者的一面,而 漠视了基督也是创造者的一面。他们忽略了李常受在其著作中,一再重复宣称基督 也是至高的神、创造的主宰的话语。
- 3 "呼喊派"因过分强调基督人性一面的教训,不慎否定了基督神性一面的教训。因其对李常受关于基督身位之平衡教训认识不清,误入极端。

六 关于基督的肉体

- 1 "小群"(聚会处)绝对坚持基督的无罪性。祂的神性固然无罪,祂的人性也是无罪的。在祂并没有犯罪,口里也察不出诡诈。(赛五三 10。)哥林多后书五章二十一节,称基督为"那不知罪的"。李常受于新约圣经恢复本,约翰福音八章三节注解中说:主(耶稣)是惟一无罪的、是惟一有资格赦免罪的,也是惟一能叫人从罪得释放的。在十一节注解中又说:"只有主耶稣是没有罪的,只有祂有资格定这(犯罪的)妇人的罪。"于罗马书八章三节注解 3 他说:"祂(基督)只有肉体的样式,没有肉体的罪。…基督虽然没有肉体里的罪,却仍是在肉体里被钉死。(西一 22,彼前三 18。)如此,就把与肉体相联有关的撒但,连同撒但身上所挂着的世界,一并都在十字架上审判了。(约十二 31,十六 31。)"
- 2 "呼喊派"断章取义地引用李常受教训中的一些话语,宣称在基督的身体里有撒但的性情(罪)住着,造成李常受教训支持此等谬论之错觉。人堕落之后,撒但性情进入人性,使人甚至成为"魔鬼的儿女"。(约壹三10。)李常受曾用"老鼠笼"比喻堕落的肉体,而以"老鼠"比喻撒但。"呼喊派"中少数人根据这点,宣称既然人的肉体是"老鼠笼",基督又取了肉体。(约一14。)故此,基督的肉体就必定也是"老鼠笼",是装撒但的地方,此为对李常受教训的严重误解。李常受从未说基督的肉体有罪,"小群"(聚会处)也从来不相信基督有罪论,这是"呼喊派"极端份子对真理认识偏差所导致的结果。

七 关于宣扬世界末日

- 1 "小群"(聚会处)根据圣经并历代信徒和信经所持守的,相信耶稣基督将会第二次降临地上,建立诸天之国,结束这世代。但圣经教训清楚指出,这不等于信徒要离开世界,弃绝社会,放弃社会责任。相反地,圣经教训信徒要殷勤作工,努力生产,过正常社会生活,作正当公民。李常受在讲解马太二十四章时说:"主耶稣说这话的确有明确的目的。祂要给我们看见,当我们等候祂来,并期望被提时,我们必须在每天的职责上非常忠信。我们需要尽力种田,尽力推磨。我们需要正确平衡的为人生活,不是奉献自己做属灵的事,而期望别人照顾的修士生活。那要被提的,乃是在田里工作的弟兄,以及在磨坊推磨的姊妹。"(注7)
- 2 "呼喊派"中极端分子宣称: "今天就是末世的末期,主耶稣要来了,世界要毁灭了,不要耕种,不要建造房屋,不要嫁娶。"藉此不事生产,不服政府,放弃正当生活,整天等待世界毁灭,末日来临。

3 "小群"(聚会处)与所谓"呼喊派"极端分子的分别乃是,"小群"(聚会处)对社会、家庭生活、社会责任、公民责任,态度是负责、肯定的,而不是否定的,是参与的,而不是逃避的。

八 关于理智

- 1 "小群"(聚会处)认为,神为人创造了心思、情感、意志,是要人运用的。神需要人运用他的头脑、心思来明白神的事。但神除了为人创造心思之外,还为人造了一个灵。祂的心意不仅是要人运用他的心思,也要人运用他的灵。光是运用心思、理智并不能叫人明白神,必须用心思也用灵。李常受说:"读经要先用我们心思的悟性,读懂用人的语文所记述的经文,明了它的意义。…歌罗西三章十六节,以弗所一章十七节,这二节圣经所说的,意思都是我们需要用智慧,领会神在圣经中所启示属神之事的话。我们用心思中的悟性,读懂圣经的字面,就要用我们灵中的这种智慧,领略其中的真理。"当然,除了心思之外,信徒需用灵来读经。"当运用我们的灵,藉着祷告,把经文中的真理,接受到我们全人的最深处,就是我们的灵中。使所领略的真理,能融化在我们的灵中,成为我们生命的供应,或作我们属灵经历的根据。"(注8)
- 2 "呼喊派"误解李常受教训,过分高举运用灵的一面,甚至否定运用心思的一面,认为信徒不用头脑,单用灵,要抛弃理智知识,因而误入极端。因此,目前最重要的是,"呼喊派"盗用李常受和"小群"教会的名义,以"灵"的名义其实完全显示其与李常受完全相反的本质!因为在李常受的信仰见证中,"灵"与"心思、理智"不是互相冲突和矛盾的,而是作为一个基督徒基本的认知能够结构。李常受的神学术语具有深奥的人类学、心理学和哲学含义,不是"呼喊派"曲解和肤浅化之后那样荒谬和无知。

九 关于知识

- 1 "小群"(聚会处)对知识与灵命并重。认为圣徒一面需要加强知识,一面需要追求灵命。李常受一面教训人要追求灵命,不能仅仅追求知识;另一面他亦鼓励信徒,特别是青年人,要好好求学追求知识:"你们是年轻人,必须利用时间求学。虽然主可能在几年内回来,但你们还需要读书。"他说:"我们虽有知识,却不因知识骄傲,也不被知识充满,反而是倒空的。若是这样,我们就能明白圣经。"(注 9)
- 2 "呼喊派"因盗用、误会、甚至曲解李常受的教训,过分强调知识与神对立, 而造成排斥知识之实行上的偏差。真实的情况是李常受本人和召会中的许多成员,

一生都在勤奋学习各种知识和学问。在世界各地担当大学教授、院士和工程师,甚至大法官和银行家等的人实在比比皆是。李常受本人从未停止过汲取人类各种优秀的文化遗产。我们这些在他身边长大的弟兄们,亲眼目睹他博览群书、睿智慈祥,怎么可能会倡导那种反智、狭隘和蒙昧主义人生观呢?更何况李常受特别重视神创造万有,大千世界都是神所造,自然包括秩序、法律、伦理、孝道、忠诚等等,这些基督徒的基本美德都是因为神的大能和恩典。显而易见,一切异端邪教的特点之一就是以极端属灵的词语,来给其成员洗脑,并采取与世隔绝的方式。而真实的情况是,以李常受为荣神益人遵纪守法榜样的海内外召会弟兄姊妹们,在他的引领下,恰恰是最热爱生活,孝敬父母,诚信守法,善良勤勉。大学问家、大学者和知识层次极高的成员,可以说,都出现在世界各地的召会成员中。因此,强调知识和神对立,绝对不是李常受的主张,也不是召会弟兄姊妹们能够接受的主张。

3 "呼喊派"不应过分强调所谓灵命追求,而落入反理智、反知识的极端。不当 地过分偏重片面教训的实行,失去平衡,误入歧途。

十 关于道德

- 1 "小群"(聚会处)在道德问题上最为执着,坚决反对、拒绝并禁止任何不道德的行为。所有"小群"(聚会处),都要向圣经所启示之更高道德标准负责。"小群"(聚会处)中之信徒,贞守婚姻,视为神圣,尊重家庭,重视道德。所有犯道德罪恶的,不光法律上要受制裁,在召会中也会受对付。李常受说:"我们得救之后,必须过一种比旧律法的道德标准更高的生活。绝不要因为我们不是藉着遵行律法得救的,就以为我们可以自由、松散、随便、甚至不道德了。不要因为神不是照着律法的原则,乃是照着信仰的原则对待我们,我们就不该留意律法的诫命了。我再说,我们得救之后,需要过一种远高于旧律法标准的生活。我们的标准必须高于律法的要求。"(注 10)在全球六大洲,许多"小群"(聚会处)的信徒,在政府部门、公司行号,都获称赞、受奖励、被表扬。
- 2 "呼喊派"中的不肖人士宣讲反道德的谬论,甚至造谣惑众,这是所有'小群'信徒同声谴责的。

十一 关于文化

1 "小群"(聚会处)肯定文化的正面价值。李常受说: "我们的人性生活大都是由文化组成的。就着人来说,文化非常好,每一个社会都是藉着文化而蒙保守并得以维持。人如果没有文化,警察局和法庭的工作就要多得多了。目前,警察局和法庭的工作是补社会文化的不足。当人不照着文化正当行事时,警察就来干

涉。每一个国家、社会、团体,都是藉着文化、法律和警察而蒙保守的。"又说:"小孩子必须照着文化的标准来养育。他们在达到接受基督的适当年龄之前,必须先在文化上得着建立。小孩子越照着文化受训练,对他们就越好。必须训练小孩子孝敬父母,友爱兄弟姊妹,对邻舍举止合宜,在学校作好学生,遵守所有的法规,并且尊敬师长和长辈。因为小孩子太年幼,无法照着基督行事,所以他们必须受教导,照着文化行事。如果没有文化,我们就会成为野蛮人。…文化的用途可以比作圣经里律法的功用。律法是神颁布的。罗马七章十二节说,"律法是圣的,诫命也是圣的、义的并善的。"律法正确的作用,乃是看守神的选民,直等到基督来到。…文化应当用来看守小孩子,直到他们能接受基督,并且照着基督而活。小孩子在成长的过程中,需要藉着文化得蒙保守。…因此,神藉着父母用文化来看守儿女,直到他们接受主的时候来到。看见文化这种正当的用途是很重要的。"(注 11)

2 "呼喊派"中的极端分子宣称文化是基督的仇敌,若要为基督作刚强的见证人,就必须抛弃文化。此亦为失去平衡之偏差领会,导致信徒不能正常工作和生活,使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遭到破坏。若干别有用心人士藉此趁机煽动闹事、打倒文化、消灭传统,甚扰乱与暴动行为,为善良社会带来不安。

十二 关于公民身心健康

- 1 "小群"(聚会处)虽有"呼求主名"之实行,但绝非盲目、无理智的呐喊。 "小群"(聚会处)信徒,珍惜健康、热爱生命、肯定人生、追求道德、孝顺父 母、敬师睦邻,在全世界各地均为标准的社会善良公民。显而易见,"呼喊派"盗 用了不少"小群"教会的专业词语,给社会和政府造成了一时的假象,但本质上, 完全与属于基督教纯正信仰的"小群"教会完全不一样。
- 2 "呼喊派"刻意抛弃理智,无谓喊叫,实行上的偏差为别有用心人士藉机煽动、引致信徒思想混乱、失常,损害公民身心健康。

十三 关于社会秩序

1 "小群"(聚会处)以教导圣经真理为主,循规蹈矩,端正做人。所有聚会都有品行正派、信仰纯正的负责人主理,信徒虽然都有自由发表各自的心得和见解,但不是混乱的,乃是有次序的。若有不守规矩的人在会中作乱,做长老的会加以劝诫和禁止。信徒不得在社会上闹事,包括参加非法游行示威、非法罢工静坐等违法反抗政府或社会之行动,更不能从事任何反政府、反社会的运动和组织。

2 "呼喊派"中少数人利用信徒盲目信仰的热忱,煽动信徒闹事,严重扰乱社会秩序。

十四 关于国家

- 1 "小群"(聚会处)是一奉公守法团体,所有信徒均明确接受圣经教导要顺服神安排的代表权柄。这些代表权柄包括政府、国家,在任何情况下,信徒不得从事任何分裂政府、反对政府的事情。相反的,在不违反信仰的大前提下,信徒当积极参与政府建设,为政权祷告。
- 2 "呼喊派"领头人真理认识不清,过分宣扬不当思想及言论,刻意造成人民与政府、社会对立,甚至于对抗的局面,实属不幸。我们相信如同所有的异端邪教中大部分成员都是受到蒙蔽和欺骗的受害者一样,"呼喊派"中的绝大部分的跟从成员也是普通的社会底层人员,也是受害者。

综观以上十四点可见,水流职事站及"小群"(聚会处)与所谓"呼喊派"中少数人,无论在教义上或在实行上,都有基本的不同。故此,"小群"(聚会处)不是"呼喊派",所谓"呼喊派"中少数人也绝不能代表"小群"(聚会处)。"小群"(聚会处)定罪"呼喊派"中少数人在信仰与实行上的偏差以及扰乱社会治安之狂举;"呼喊派"中少数人虽口称跟从李常受的著作及文字上的教导,但实质乃违反水流职事站出版的异象、使命、立场与目标。今天大体接受纯正"呼求主名"实行的信徒,并不接受这种行为。"小群"(聚会处)的所有信徒,多年来严守正统信仰,奉公守法、爱国爱民、追求公义、制造和平,与全世界所有正统基督徒同为神的儿女,同作基督身体上的肢体。他们在各地虽然彼此没有组织上的联结,但维持灵中的交通,并在各地做"小群"(聚会处)的见证,彼此尊重,实行自治、自养、自传的生活,使神得着荣耀。

注解:

- 1. 倪柝声,基督徒报卷一第一期发刊词,1925。
- 2. 李常受,真理课程一级卷一,台湾福音书房,1998,台湾十三版,六页。
- 3. 李常受,神的启示和异象,台湾福音书房,1999,中文海外版,四五至四八页。
- 4. 李常受,主恢复中应有的认识,台湾福音书房,1992,台湾四版,九四至九五页。
- 5. 李常受,约翰福音结晶读经,台湾福音书房,2000,台湾初版,二九至三一页。
- 6. 李常受,新约圣经恢复本,歌罗西书一章十五节注 2,台湾福音书房,2000,台湾十三版,八九八页。
- 7. 李常受,马太福音生命读经(四),水流职事站,1996,中文海外版,八一七页。

- 8. 李常受,生命课程卷一第六课,台湾福音书房,1999,台湾五版,三五至三七页。
- 9. 李常受,创世记生命读经(六),水流职事站,1996,中文海外版,一三三一至一三三四页。
- 10. 李常受,马太福音生命读经(二),水流职事站,1997,中文海外版,二五六至二五 七页。
- 11. 李常受, 歌罗西书生命读经(三), 水流职事站, 1997, 中文海外版, 五二六至五二 八页。